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谭文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莫高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秧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82,928,627.51	4,682,928,627.51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033,515.87	85,431,395.93	-1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43,784.38	3,718,319.34	-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41,026.76	433,524,046.46	-1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27,884,214.01	1,027,884,214.01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总资产(元)	1,027,884,214.01	1,027,884,214.01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788421401	1.02788421401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总资产(元)	1.02788421401	1.02788421401	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11,976,248.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9,756,544.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19,703.80	
合计	11,976,248.6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6,9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44.33%	46,648,831
2	谭文雄	1.08%	1,132,529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0.81%	847,162
4	莫高亮	0.72%	749,549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2%	64,789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2%	64,789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2%	64,789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2%	64,789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2%	64,789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2%	64,7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1	谭文雄	1.08%	1,132,529
2	莫高亮	0.72%	749,549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2%	64,789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2%	64,789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2%	64,789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2%	64,789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2%	64,789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2%	64,789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2%	64,789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2%	64,789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1

4. 递延所得税负债比上年末增长了33.65%,主要是本期末子公司开发香港尚未到期的金融衍生品的公允价值较上年末有所增加,因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也相应增加;

5. 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降低了39.88%,主要是本期缴纳的增值税附加税较上年同期减少;

6.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57%,主要是本期运输费用增加;

7. 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46.90%,主要是本期公司研发投入增加;

8. 财务费用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0.86亿元,主要是本期金融衍生品到期交割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9.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降低了44.94%,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

10. 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0.15亿元,主要是本期内联营合营公司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0.21亿元,主要是本期内金融衍生品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2. 收到的税费返还比上年同期增加了0.13亿元,主要是本期内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增加;

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了476.11万元,主要是本期收到处置固定资产款项较上年同期增加;

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长了36.18%,主要是本期彩田新增项目投资较上年同期增加;

1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15.32亿元,主要是本期内信用证到期保证金解冻到账较上年同期减少;

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4.95亿元,主要是本期内新增信用证保证金存款比上年同期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独资设立荷兰三子公司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及产业布局需要,为进一步开拓欧洲市场,促进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提高公司产品综合竞争力,2018年12月12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议批准,同意深科技在荷兰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初始注册资本100,000欧元,主要从事海外电表业务。已于2019年3月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	期末	期末较期初	期末较期初	期末较期初	期末较期初	期末较期初	期末较期初	期末较期初
彩田工业园	5,519.94	57,967.00	52,447.06	942.59%	5,519.94	57,967.00	52,447.06	942.59%	5,519.94

根据深圳市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公司彩田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简称“深科技城”)拆除用地面积57,977.50平方米,开发建设用地面积43,828.40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262,970平方米,其中产品研发用房195,280平方米、含创新型产业用房9,770平方米,产业配套用房62,050平方米(含配套商业21,000平方米,配套宿舍41,050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5,640平方米。另外,允许在地下开发16,000平方米商业用房。

公司彩田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采用“拆除重建”的更新方式分期投资建设,深科技城一期拆除用地面积33,800.25㎡,计容建筑面积173,580㎡,总投资额约32.36亿元人民币(含税),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2017年9月2日、2017年9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截至目前,该项目仍在进行中。

3. 报告期内获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1) 2019年1月29日,本公司以信用方式获得招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值5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2019年1月24日至2020年1月25日。

(2) 2019年1月30日,本公司以无抵押方式获得汇丰银行(中国)深圳分行等值3,950万元美金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

(3) 2019年3月14日,本公司以信用方式获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等值10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2019年3月14日至2020年1月13日。

(4) 2019年3月14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科技东莞以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方式获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等值10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2019年3月14日至2019年9月13日。

4. 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开展全面金融合作情况
(1) 存、贷款情况
截止2019年3月31日,公司在中电财务办理存款余额为720,092,358.56元,贷款余额为105,000,000.00元,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期末较期初	期末较期初	期末较期初	期末较期初
1	货币资金	1,279,646,426.51	1,174,238.34	516,408,388.15	729,822,298.54	44,184,248.34	3.82%
2	应收账款	590,000,000.00	1,000,000,000.00	-1,410,000,000.00	-100,000,000.00	2,256,000.00	0.23%
3	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0.00	1,457,000,000.00	-457,000,000.00	-31,500,000.00	2,000,000.00	0.01%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 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基地1栋3楼
2. 登记时间:2019年4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30;
3. 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须先本人身份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须先本人身份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提案编码
表-1:股东大会会议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类别
000	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中的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下的累积投票
1.00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8.00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六、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暨2018年度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附件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183;
2. 投票简称:怡亚投票;
3. 填表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

票,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5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格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进行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盖章):
持股数量: 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 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 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 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五、股东大会会议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表-1:股东大会会议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六、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暨2018年度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附件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183;
2. 投票简称:怡亚投票;
3. 填表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

票,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5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格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进行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盖章):
持股数量: 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 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 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 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五、股东大会会议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表-1:股东大会会议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六、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暨2018年度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附件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183;
2. 投票简称:怡亚投票;
3. 填表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

票,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5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